



净认购金额对应的基金份额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认购利息折算的基金份额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部分截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计算公式为:

(1)认购A类基金份额的计算

净认购金额=认购金额/(1+认购费率)

(注:对于适用固定金额认购的认购,净认购金额=认购金额-固定认购费用)

认购费用=认购金额-净认购金额

(注:对于适用固定金额认购的认购,认购费用=固定认购费用)

本基金认购份额=净认购金额/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利息折算份额=有效认购资金的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认购份额=本基金认购份额+利息折算份额

例:某投资者(非特定投资者群体)投资10,000.00元认购本基金的A类基金份额,对应认购费率为0.30%,假定募集期产生的利息为5.00元,则可认购A类基金份额为:

认购金额=10,000.00元

净认购金额=10,000.00/(1+0.30%)=9,970.09元

认购费用=10,000.00-9,970.09=29.91元

本基金认购份额=9,970.09/1.00=9,970.09份

利息折算份额=5.00/1.00=5.00份

认购份额=9,970.09+5.00=9,975.09份

即:该投资者(非特定投资者群体)投资10,000.00元认购本基金的A类基金份额,对应认购费率为0.30%,假定募集期产生的利息为5.00元,可得到9,975.09份A类基金份额。

(2)认购C类基金份额的计算

本基金认购份额=认购金额/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利息折算份额=认购期间的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认购份额=本基金认购份额+利息折算份额

例:某投资者投资10,000.00元认购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假定募集期产生的利息为5.00元,则可认购C类基金份额为:

本基金认购份额=10,000.00/1.00=10,000.00份

利息折算份额=5.00/1.00=5.00份

认购份额=10,000.00+5.00=10,005.00份

即:该投资者投资10,000.00元认购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假定募集期产生的利息为5.00元,可得到10,005.00份C类基金份额。

4. 募集期利息的处理方式

有效认购款项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将折算为基金份额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其中利息转份额的具体数额以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5. 认购的确认

请(T+1)日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的申请,投资者通常可在T+2日后(包括该日)到基金销售机构查询交易情况,销售机构对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认购申请。认购申请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认购申请及认购份额的确认情况,投资者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合法权利,否则,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三、直销渠道办理开户与认购程序

(一) 电子直销系统(网站、微交易、APP)办理开户与认购程序

1. 业务办理时间

本公司电子直销系统业务办理时间为募集期内的每个基金份额发售日,募集期的最后一个发售日接受投资者认购申请的截止时间为当日17:00。

2. 开户及认购程序

个人投资者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电子直销系统(网站、微交易、APP)办理本基金的开户、认购等业务,具体交易细则请参阅基金管理人的网站公告。

网上交易网址: <https://trade.wjasset.com/>

微交易: 万家基金微理财(微信号: wjfund\_e)

3. 认购

个人投资者在本公司电子直销系统(网站、微交易、APP)认购基金时,以“在线支付”方式完成资金支付。

(二) 直销中心办理开户与认购程序

1. 业务办理时间

业务办理时间: 基金募集期内上午9:00至下午17:00(周六、周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接受投资者认购申请。

2. 开户

个人投资者办理开户手续需提供下列资料:

(1) 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居民身份证、中国公民护照、户口本等)原件及复印件,其中,使用未成年人身份证件开户的,必须同时提交符合规定的代理人身份证件资料;

(2) 指定银行账户的银行存折、借记卡等的原件及复印件;

(3) 填写的《开放式基金账户业务申请表》;

(4) 填写的《风险承受能力测试(自然人适用)》;

(5) 签字确认的《产品与风险等级匹配表》;

(6) 本公司直销中心要求提供的其他有关材料。

注:上述(2)项中“指定银行账户”是指:在本公司直销中心办理认购的投资者需指定一个银行账户作为赎回、退款等资金结算汇入账户。此账户可为投资者在任一银行的存款账户,账户名称必须与投资者姓名一致。

机构投资者办理开户手续需提供下列资料:

(1) 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或注册登记证书等的复印件;

(2) 加盖公章的有效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如有);

(3) 法人机构对经办人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私章或法定代表人签字;

(4) 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和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二代身份证须提供正反两面,加盖公章);

(5) 指定银行账户的银行《开户许可证》原件或指定银行出具的开户证明,如不能留存原件的,提供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6) 预留印鉴卡一式两份;

(7) 签署一式两份的《开放式基金传真交易服务协议书》;

(8) 填写的《开放式基金账户业务申请表》;

(9) 填写的《风险承受能力测试(法人适用)》;

(10) 加盖公章的《产品与风险等级匹配表》;

(11) 本公司直销中心要求提供的其他有关材料。

注:上述第(5)项中“指定银行账户”是指:在本公司直销中心办理认购的机构投资者需指定一个银行账户作为赎回、退款等资金结算汇入账户。此账户可为投资者在任一银行的存款账户,账户名称必须与投资者名称一致。

3. 缴款

投资者认购本基金,应在提出认购申请当日下午16:30之前,通过汇款等方式将足额认购资金汇入本公司开立的下述直销资金账户,并注明用途为“万家稳航9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认购”。

(1) 农业银行

账户名称: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03492300879001895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分行卢湾支行

(2) 工商银行

账户名称: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1001202919025803311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营业部证券专柜

(3) 建设银行

账户名称: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31001520319050008656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上海浦东分行

(4) 华夏银行

账户名称: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433020000183460000858

开户银行: 华夏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5) 兴业银行

账户名称: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21625010010042564

开户银行: 兴业银行上海静安支行

(6) 交通银行

账户名称: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310066674018800030356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上海闵行支行

(7) 平安银行

账户名称: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19962019014332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郑州分行营业部

注: 在办理汇款时,投资者务必注意以下事项:

1) 投资者在“汇款人”栏中填写的汇款人名称必须与认购申请人名称一致;

2) 投资者汇款金额不得小于申请的认购金额。

4. 认购

机构投资者办理认购手续需提供下列资料:

(1) 填写的《开放式基金申购(认购)业务申请表》,并加盖预留印鉴;

(2) 认购款缴款凭证(网银截图或银行柜台办理回单);

(3) 机构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

个人投资者办理认购手续需提供下列资料:

(1) 填写的《开放式基金申购(认购)业务申请表》;

(2) 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

(3) 认购款缴款凭证(网银截图或银行柜台办理回单)。

5. 注意事项

(1) 若投资者认购资金在当日16:30之前未到达本公司指定直销资金账户的,则当日提交的申请顺延受理,顺延期限不超过5个工作日,超过顺延期限的申请视为无效。申请受理日期(即有效申请日)以资金到账日为准。

(2) 基金募集期结束,仍存在以下情况的,将被认定为无效认购:

1) 投资者划入资金,但未办理基金账户开户或基金账户开户不成功的;

2) 投资者划入资金,但逾期未办理认购手续的;

3) 投资者划入的认购金额小于其申请的认购金额的;

4) 在募集期截止日16:30之前资金未到达本公司指定直销资金账户的;

5) 本公司确认该笔资金无效资金或认购失败资金。

四、基金非直销销售机构开户与认购程序

(一) 注意事项

1. 业务办理时间: 以本基金各非直销销售机构规定为准。

2. 投资者通过基金非直销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的认购必须先在本基金非直销销售机构处开立资金账户并存入足够的认购资金。

(二) 通过本基金非直销销售机构办理开户与认购程序

本基金非直销销售机构的开户与认购流程详见各非直销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则和有关说明。

五、清算与交割

基金募集期间,全部认购资金将被冻结在由登记机构开立的本基金募集专户中,在基金募集行为结束前,任何人不得动用。有效认购资金在募集期形成的利息在基金合同生效后折成投资者认购的基金份额,归投资者所有。利息转份额的具体数额以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六、募集费用

本次募集中所发生的律师费、会计师费、法定信息披露费等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得从基金财产中列支。若本基金募集失败,募集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

七、基金的验资与基金合同的生效

本基金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3个月内,在基金募集份额总额不少于2亿份,基金募集金额不少于2亿元人民币且基金认购人数不少于200人的条件下,基金募集期届满或基金管理人依据法律法规及招募说明书可以决定停止基金发售,并在10日内聘请法定验资机构验资,自收到验资报告之日起10日内,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

基金募集达到基金备案条件的,自基金管理人办理完毕基金备案手续并取得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之日起,

《基金合同》生效;否则《基金合同》不生效。基金管理人在收到中国证监会确认文件的次日对《基金合同》生效事宜予以公告。基金管理人应将基金募集期间募集的资金存入专门账户,在基金募集行为结束前,任何人不得动用。

如果募集期限届满,未满足基金备案条件,基金管理人应当承担下列责任:

1. 以其固有财产承担因募集行为而产生的债务和费用;
2. 在基金募集期限届满后 30 日内退还投资者已缴纳的款项,并加计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
3. 如基金募集失败,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销售机构不得请求报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销售机构为基金募集支付之一切费用应由各方各自承担。

#### 八、本次募集当事人和中介机构

##### (一)基金管理人

名称: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电路360号8层(名义楼层9层)  
法定代表人:方一天  
成立时间:2002年8月23日  
联系人:兰剑  
联系电话:021-38909626  
公司网站:www.wjasset.com

##### (二)基金托管人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成立时间:2004年09月17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贰仟伍佰亿壹仟零玖拾柒万柒仟肆佰捌拾陆元整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12号  
联系人:王小飞  
联系电话:(021)6063 7103

##### (三)基金销售机构

本基金目前通过直销机构及非直销销售机构进行发售,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情况增减或变更基金销售机构。

###### 1. 直销机构

名称: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电路360号8层(名义楼层9层)  
法定代表人:方一天  
联系人:开翥  
电话:(021)38909777  
传真:(021)38909798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0800

投资者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电子直销系统(网站、微交易、APP)办理本基金的开户、认购、申购及赎回等业务,具体交易细则请参阅本公司网站公告。

网上交易网址: <https://trade.wjasset.com/>

微交易:万家基金微理财(微信号:wjfund\_e)

###### 2. 非直销销售机构

各非直销销售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请见附件。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它符合要求的机构销售本基金。

##### (四)基金登记机构

名称: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电路360号8层(名义楼层9层)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电路360号8层(名义楼层9层)  
法定代表人:方一天  
联系人:尹超  
电话:(021)38909670  
传真:(021)38909681

##### (五)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4楼  
办公场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4楼  
负责人:廖海  
经办律师:刘佳、张雯倩  
电话:(021)51150298  
传真:(021)51150398  
联系人:刘佳

##### (六)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中国上海市南京东路61号新黄浦金融大厦四楼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市南京东路61号新黄浦金融大厦四楼  
联系电话:021-63391166  
传真:021-63392558  
联系人:徐冬  
经办注册会计师:王斌、徐冬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月12日

附件:非直销销售机构名单

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48  
网址:www.cs.ecitic.com
2.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96  
网址:www.gzs.com.cn
3.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95548  
网址: <http://sd.citics.com/>
4.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90-8826  
网址:www.citicsf.com
5.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8-888 或 95551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6.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87  
网址:www.csc108.com
7. 中天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46  
网址:www.iztzq.com
8.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68  
网址:www.hlzq.com
9.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188118  
网址:www.guodu.com
10.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6066  
网址:www.ewww.com.cn
11. 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73-7010  
网址:www.jianfortune.com
12. 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90  
网址:crsec.com.cn
13. 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04-8821  
网址:www.taixinfund.com
14.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82  
网址:www.west95582.com
15.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38  
网址:www.zts.com.cn
16.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53  
网址:www.htsec.com
17.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0-5369  
网址:www.jiyufund.com.cn
18.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10  
网址:www.gjzq.com.cn
19. 上海陆享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68-1235  
网址:www.luxfund.com
20.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84  
网址:www.hx168.com.cn
21.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25  
网址: <http://www.ebscn.com>
22.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86  
网址:www.njzq.com.cn
23.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31;400-8888-588

网址: www.longone.com.cn  
24.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95330  
网址: www.dwzq.com.cn  
25.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95570  
网址: http://www.glsc.com.cn  
26.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95511-8  
网址: http://stock.pingan.com  
27.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95517  
网址: http://www.essence.com.cn/  
28.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95536  
网址: www.guosen.com.cn  
29.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95565, 400888111  
网址: http://www.cmschina.com  
30.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95552  
网址: https://www.cicwm.com/cicwmweb/  
31.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 956080  
网址: www.gsyz.com  
32.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8888-128  
网址: http://www.tebon.com.cn  
33.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 400-109-9918  
网址: www.cfsc.com.cn  
34.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95351  
网址: www.xesc.com  
35. 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 4001962502  
网址: https://www.ajzq.com  
3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 95533(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网址: www.ccb.com  
37.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181-8188  
网址: www.1234567.com.cn  
38.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877-3772  
网址: www.5ifund.com  
39. 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个人业务: 95118  
企业业务: 4000888816  
网址: fund.jd.com  
40.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920-0022  
网址: www.hexun.com  
41. 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821-5399  
网址: www.noah-fund.com  
42. 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 400-159-9288  
网址: danjuanapp.com  
43.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700-9665  
网址: www.ehowbuy.com  
44. 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95055-4  
网址: www.baofingfund.com  
45.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020-89629066  
网址: www.yingmi.cn  
46.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95510  
网址: https://fund.sinosig.com/  
47. 北京中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8180-888  
网址: https://www.zzfund.com/  
48.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1840028  
网址: www.wkzq.com.cn  
49.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076-6123  
网址: www.fund123.cn  
50.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8202899  
网址: www.erichfund.com  
51.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 95537  
网址: http://www.18.cn  
52. 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 400-684-0500  
网址: www.ifastps.com.cn  
53. 万家财富基金销售(天津)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 010-59013825  
网址: http://www.wanjiawealth.com  
54.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025-66996699  
网址: www.snjjin.com  
55. 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021-50810673  
网址: https://wacaijin.com/  
56. 鼎信汇金(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158-5050  
网址: https://www.tl50.com/  
57. 民商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021-50206002  
网址: www.msfee.com  
58.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021-8850  
网址: www.harvestwm.cn  
59. 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95017(拨通后转 1 再转 8)  
网址: www.tenganxinxi.com 或 www.txfund.com  
60. 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010-62675369  
网址: www.xincai.com  
61. 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 400-080-8208  
网址: https://www.litaimofang.com/  
62. 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 400-080-3388  
网址: www.puyifund.com  
63.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032-5885  
公司网址: www.leadfund.com.cn  
64. 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 400-118-1188  
网址: www.66lantai.com  
65.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网址: 8.rj.com.cn  
客服电话: 400-166-1188  
66.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 www.webank.com  
客服电话: 95384  
67. 上海方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799-1888  
网址: www.520fund.com.cn  
68. 上海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021-68889082  
网址: www.pyfunds.cn  
69.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8-219-031  
网址: www.lufunds.com  
70. 上海中欧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700-9700  
网址: www.zocaifu.com  
71. 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817-5666  
网址: www.amcfortune.com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选择其它符合要求的机构销售本基金。